

证券代码：873549

证券简称：华联医疗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暨停牌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2023年6月1日，公司在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3年6月7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3年6月26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3060017）。

2023年6月26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披露的具体网址：https://www.bse.cn/audit/audit_disclosure.html。

公司股票已于2023年6月8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3年7月11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7-11/1689073455_906888.pdf。

2023年9月8日，公司与中介机构提交了《关于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409。

2023年9月15日，公司与中介机构向北交所提交的《关于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已被北交所受理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公开披露，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09-15/1694763400_638837.pdf。

2023年11月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1-03/1699013171_440081.pdf。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三条规定，“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2年12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有效期即将届满，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于2023年9月27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1-6月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2023年半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15-69号），前述中止审核的情形已消除。公司于2023年10月23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恢复上市审核的申请，2023年10月30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恢复审核申请。

（五）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基于公司未来战略发展考虑，在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论证后，拟终止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

2023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对《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该议案已经202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于2023年12月4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申请。

（六）终止审核

2023年12月2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3〕77号），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3/2023-12-20/1703057668_271152.pdf。

公司将于今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二、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申请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程序，已按照相关规章制度办理。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对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3〕77号）。

常州华联医疗器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1 日